

財經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12年5月15日的情況)

建議討論的時間

1. 財政司司長簡報香港整體經濟最新狀況

財政司司長由1999年年中開始，定期向事務委員會及立法會所有其他議員簡報宏觀經濟的事宜。這些簡報會通常在每年6月及12月舉行。

2012年6月4日

2. 在香港實施巴塞爾框架下的監管規定的工作進展簡報

為了在香港實施《巴塞爾協定三》第一階段，政府當局建議修訂《銀行業(資本)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當局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工作進度的最新情況。政府當局亦會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根據《銀行業條例》第2(19)條修訂《銀行業(指明多邊發展銀行)公告》的建議。該建議旨在反映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對多邊投資擔保機構所採取的資本處理方法。政府當局計劃在2012年10月向立法會提交相關法案。

2012年6月4日

3. 與其他稅務管轄區的資料交換安排

因應國際間在稅務資料交換方面的最新發展趨勢，政府當局會諮詢事務委員會及相關持份者的意見，以訂定這方面的未來路向。

2012年7月

建議討論的時間

4. 建議設立獨立保險業監管局 —— 就法例主要條文擬稿進行下一階段諮詢

政府當局會就設立獨立保險業監管局的主要法例條文擬稿進行下一階段諮詢，並會就此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情況。

2012年7月(暫定)
(原定在2012年第二季討論)

5. 在政府內設立稅務政策組的建議

在2011年1月19日的立法會會議上通過了一項"公共財政政策的檢討"的議案。陳茂波議員要求事務委員會跟進在議案中提出的以下建議：在政府架構內設立一個僱有全職稅務專家的稅務政策組，研究使用稅務措施來配合政府的經濟和產業政策、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和商貿中心的競爭力、解決貧窮問題和消弭社會和經濟上的不平等。

有待確定

6. 設立金融糾紛調解中心(下稱"調解中心")

政府當局會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設立調解中心的事宜。

有待確定(原定在2012年第二季討論)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2年5月15日